

## 6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中山街道办事处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5年市政二级管网缺陷修复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市政二级管网缺陷修复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上海铎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64 人，营业收入为 430.065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11.4599 万元，属于 511.4599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2025年市政二级管网缺陷修复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上海铎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64 人，营业收入为 430.065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11.4599 万元，属于 511.4599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8月13日

